



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4年度，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地履行监事职责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积极列席董事会和出席股东大会，对公司生产经营、重大事项、财务状况、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，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。

现将监事会在2024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报告期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回顾

（一）监事会基本情况

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共有3名，成员为蒋明统先生、黄奇俊先生及金洁女士，其中，蒋明统先生为监事会主席，金洁女士为职工代表监事。公司监事会的设置及人员组成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要求。

（二）董事会会议召开及执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，审议通过议案19项。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：

序号	会议简况	审议通过议案情况
1	七届四次监事会 2024年4月19日 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	1、《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 2、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 3、《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 4、《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 5、《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报酬的议案》 6、《关于2024年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 7、《关于2024年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》 8、《关于2024年度公司银行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 9、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 10、《关于<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。
2	七届五次监事会 2024年4月29日 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	1、《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

3	七届第六次监事会 2024年8月28日 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	1、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； 2、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4	七届第七次监事会 2024年10月22日 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	1、《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三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权及其他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相关文件要求，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历次会议，并认真审阅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文件、报告。对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召开程序、审议程序、决议事项及决议的执行情况，高管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和公司管理制度进行监督，监事会认为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的召开、表决、决策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完善了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，建立了良好的内控机制。监事会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，未发现有违反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。

四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、细致的检查，认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，财务管理规范，内部制度健全，公司披露的财务报告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五、监事会对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审核意见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审核，认为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此次续聘能提高整体审计效率，不会影响公司报表的审计质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六、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，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，公司关联交易严格遵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原则，公平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、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2025年，本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



策的规定，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，积极监督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，更好地维护和保障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。

报告人：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30 日